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簡稱新冠肺炎)疫情 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教職員工請假暨課務處理一覽表

製表日期:2022/05/05

更新日期:2022/05/05

※內容隨時依主管機關來文規定作滾動式檢討修正。

假別	類別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內容為準	課務處理	薪資處理	考績處理	定義說明	證明文件
公假 【公假】	強制隔離【確診】	公付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確定病例，應實施強制隔離期間者	衛生局通知單
	採檢期間【通報個案】	公付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經醫院安排採檢，接獲通知檢驗結果前不可外出期間	衛生局通知單
防疫隔離假 【其他假】 ※非可歸責當事人為前提	居家隔離	正常授課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與確定病例接觸者 ※隔離日期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 ※依本府教育局 111 年 4 月 29 日北市教國字第 1113048471 號函規定，倘身體不適，經學校同意後，可 3 天公付派代(同病假處理方式)	衛生局通知單
疫苗接種假、配合快篩、PCR 檢測 【公假】半日	接種 COVID-19 疫苗、配合政府快篩或 PCR 者	自理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本校為鼓勵教職員工接種，奉准同意支薪公假 1 日(111 年 5 月 9 日後恢復為公假半日)，另配合政府快篩或 PCR 者亦同。 人總處規定自接種日至次日 24 時止得給予不支薪疫苗接種假	接種紀錄證明(小黃卡)
疫苗接種不適假 【病假】 ※亦得以事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接種 COVID-19 疫苗次日起身體不適	自理	依各類人員請假規則日數內支薪，超過以事假計且不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疫苗接種不適超過疫苗接種給假日數者	接種紀錄證明(小黃卡) 病假連續 2 日以上應附醫師診斷證明
防疫照顧假 【其他假】 ※亦得以家庭照顧假、事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12 歲以下子女學校停課	公付	不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子女停課通知單 家屬關係證明
家庭照顧假 【家庭照顧假】 ※亦得以事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12 歲以下子女學校停課、有照顧子女需求者	自理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併入事假計算，7 日以內課務自理，超過 7 日扣薪課務公付	子女停課通知單或需照顧證明 家屬關係證明
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監測 【病假】 ※亦得以事假、休假或補休辦理 ※或居家辦公【其他假】	解除隔離／檢疫期滿者 通報個案經檢驗陰性者 本校居家辦公措施	自理	支薪	不計入(學)年度考績	因公且經評估無法以居家辦公方式處理公務者，得核給不計入日數病假	衛生局通知單 ※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布內容為準